



2021 『校務研究推廣及獎勵』

研究主題：原住民學生休退學原因探討

單位：學生事務處

參與人員：林芸薇 學務長

陳清玉 副學務長

黃紹甄 組員

謝麟兮 專任助理

安宥璇 專任助理

郭昀炘 專任助理

蔣以如 專任助理

目錄

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二、	資料來源	1
三、	分析方法	1
四、	結論	1
五、	政策應用與預期結果	9
六、	參考文獻	9
附錄一：國立嘉義大學休學申請書		
附錄二：國立嘉義大學退(轉)學申請書		

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原住民族教育應以維護民族尊嚴、延續民族命脈、增進民族福祉及促進族群共榮為目的。學校應本於多元、平等、尊重之原則，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並確保原住民接受各級各類教育之機會均等，並建立符合原住民族需求之教育體系(摘錄自《原住民族教育法》)。

本校為提升原住民族學生課業學習、生活輔導及生涯發展的服務深度與廣度，成立原住民學生資源中心，以「跨領域」及「結合部落原鄉特色發展」兩大方向，作為推展主軸，藉由整合校內外專業人力及資源，建置一個有利於原住民族學生學習、成長和發展的友善環境空間，期許該類學生們獲得資源和協助。

在《原住民族教育法》與教育部十二年國教架構下，以「成就每一個孩子」為目標，落實原住民族學生高等教育的受教權。高等教育正規學習歷程的中斷，不僅影響學生個人的生涯發展，也隱含人力與教育資源的浪費，因此原住民族學生因為志趣不合、經濟因素、轉學他校或其他因素等等造成休退學原因，皆頗值得探究。故本文將針對本校107-108學年度原住民族學生休退學因素加以分析，以期了解造成該類學生休退學原因並作為未來輔導該類學生檢討及調整方向之依據。

二、 資料來源

提升原住民族的教育水準、落實高教公共性向來為本校持續關注之重要議題，本校亦持續致力於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教育之改善措施。為探討原住民學生在教育及學習上與一般學生是否存在差異，研究分析調查對象為107至108學年度嘉義大學原住民族學生，並以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休學人數統計表、退學人數統計表、校務研究資訊平台與「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University Career and Competency Assessment Network, 簡稱UCAN) (<https://ucan.moe.edu.tw>)為依據，進行研究分析。

三、 分析方法

(一)問卷調查法

凡本校已註冊入學學生於自請休學、退學、轉學時，需向教務處繳交「休學申請書」、「退(轉)學申請書」。本校以書面調查形式詢問學生申請休學、退(轉)學原因，並據此統計分析。

(二)數據分析法

職業興趣探索是學生在「我最喜歡哪些活動」、「我認為自己有哪些特質」、「我喜歡哪些科目」的認知下，選擇自己認為最適合的項目，以找出對不同職涯類型(16種)的興趣強弱，作為未來發展就業途徑的基石。PR值以75作為判斷在此職涯類型的興趣是否具有一定程度的標準(代表在團體中可以勝過75%的人)，並且符合系所建議的職涯類型。

四、 結論

透過教務處進行的「休學申請書」及「退(轉)學申請書」問卷調查電算中心統計，於107學年度全校原民生共175位，當學年度原民生新增辦理休學共19位，為當學年全校原民生人數的10.86%，其休學原因依序為「其他」(37%)、「志趣不合」(21%)，其次是「學業成績」及「工作」兩只皆占11%，「兵役」、「出國」、「傷病」及「家人傷病」

則皆占5%；由於其他因素中的7位，備註皆為工作，故全數納入「工作」因素重新統計，故更新占比當學年休學第一主因為工作因素(占比48%)，其第二因素次為志趣不合(占比21%)，第三因素為學業成績(占比11%)，最後為傷病、家人傷病、出國及兵役皆占比5%(各1位)。

108學年度全校原住民族學生共182位，當學年度新增辦理休學共13位，為當學年全校原民生人數的7.14%。其休學主要原因為「其他」(84%)，其次為「學業成績」及「傷病」，兩者占比8%；由於其他因素中的11位，10位備註皆為工作，故則將其納入「工作」因素重新統計後，更新占比當學年休學主要因素為「工作」(占比77%)，其次為「傷病」、「學業成績」及「其他」皆占比7.7%(各1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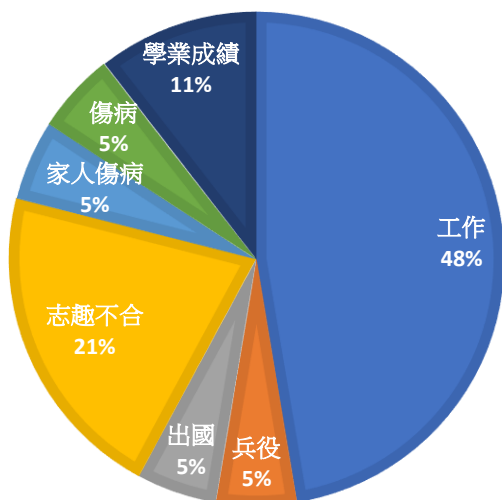
休學因素	工作	兵役	出國	傷病	志趣不合	家人傷病	學業成績
人數	9	1	1	1	4	1	2

▲ 107 學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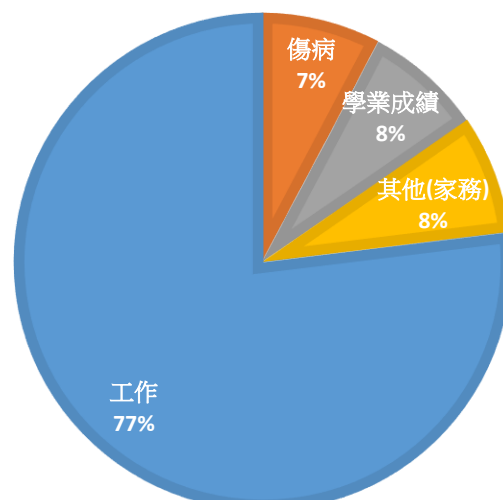
休學因素	工作	其他	傷病	學業成績
人數	10	1	1	1

▲ 108 學年

表 1：107 學年及 108 學年 原民生新辦理休學因素/人數



▲ 107學年



▲ 108學年

圖 1：107 學年及 108 學年原民生新辦理休學因素占比

107學年度退學人次共17位，為當學年全校原民生人數的9.71%。其當學年退學原因含「學期成績連續兩學期2/3學分不及格」占比17%，及「學期成績連續兩學期1/2學分不及格」占比6%。若將1/2以上學分不及格者，合併歸類為學期成績因素，則當學年主要退學原因為「休學逾期未復學」(47%)，「學業成績」為第二因素(占比23%)，其次為「逾期未註冊」及「轉學」(皆占比12%)，「其他」因素占比6%(1位)，未註明其因素。

108學年度退學原民生人數共計14位，為當學年全校原民生人數的8.24%，其退學原因依序為「休學逾期未復學」(占比43%)、「轉學」(15%)，其次為「學業成績」、「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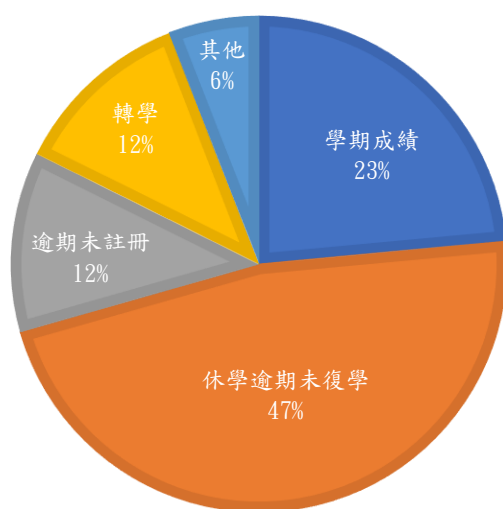
「期未註冊」、「志趣不合」、「家庭考量」及「工作」占比皆為7%（皆為1位）。

退學因素	休學逾期未復學	逾期未註冊	學期成績	轉學	其他	退學因素	一學期曠課超過45小時	休學逾期未復學	逾期未註冊	連續兩次2/3	志趣不合	家庭考量	轉學	工作
	人數	8	2	4	2		1	人數	1	6	1	1	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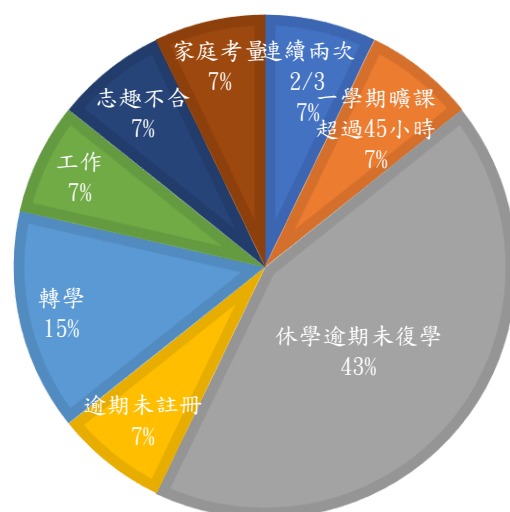
▲ 107學年

▲ 108學年

表 2：107 學年及 108 學年原民生退學因素占比



▲ 107學年



▲ 108學年

圖 2：107 學年及 108 學年原民生退學因素占比

依上述統計分析綜觀107及108連續兩學年的休學人數總計32人，其主要休學因素為「工作」（占比60%），共計19人。次要因素為「志趣不合」（占比13%），共計4人，及「學業成績」（占比9%），共計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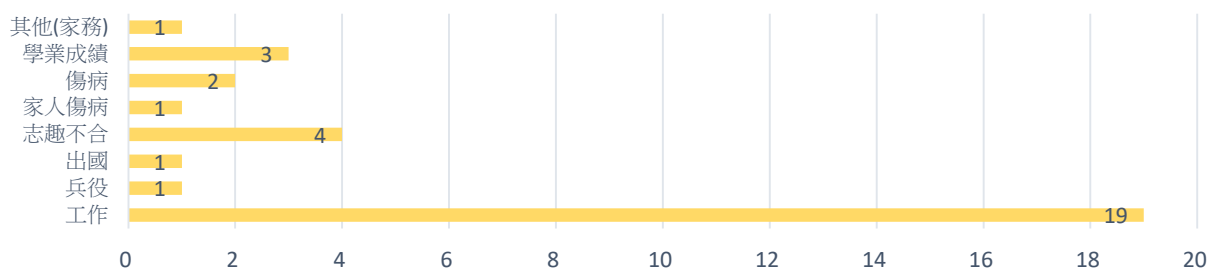


圖 3：107 至 108 學年 原民生休學因素/人數

退學人數總計31位學生，其主要退學因素為「休學逾期未復學」(占比45%)，共計14人，次要因素為「學業成績」(占比16%) 共計5人，「轉學」(占比13%)共計4人，及「逾期未註冊」(占比10%)共計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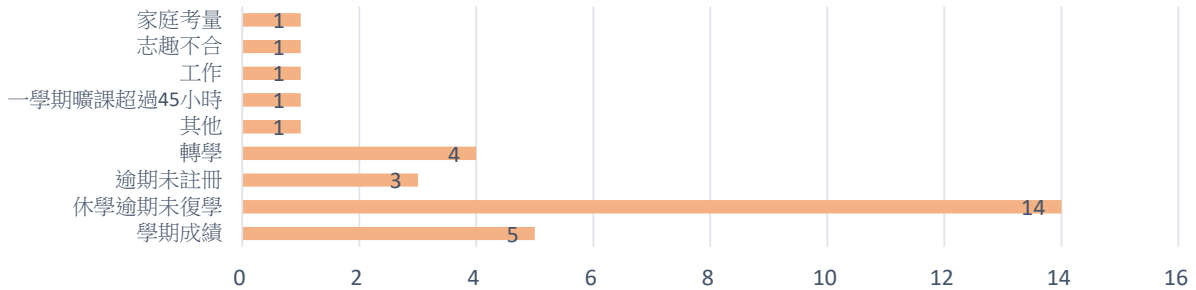


圖 4：107 至 108 學年 原民生退學因素/人數

因預期了解多數辦理休學之原民生於工作與學業中，選擇工作之因素是否為學業成績方面相對不理想，而選擇結束學業直接工作。故依上述統計之19位因工作因素辦理休學原民生學期成績進行分析，其中6位為學期成績兩科以上成績不及格，僅6位學期成績all-pass，另7位查無105-108學期成績，故依「工作」因素中之學期成績兩科以上不及格學生人數，分類於「學期成績」因素，則107-108學年因「工作因素」辦理休學人數占比41%，與「學期成績」辦理休學人數占比28%，為107-108學年原民生辦理休學之兩大主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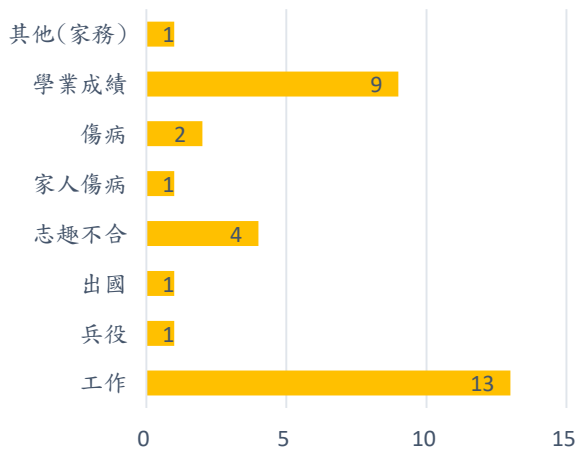


圖 5：107 至 108 學年 原民生休學因素/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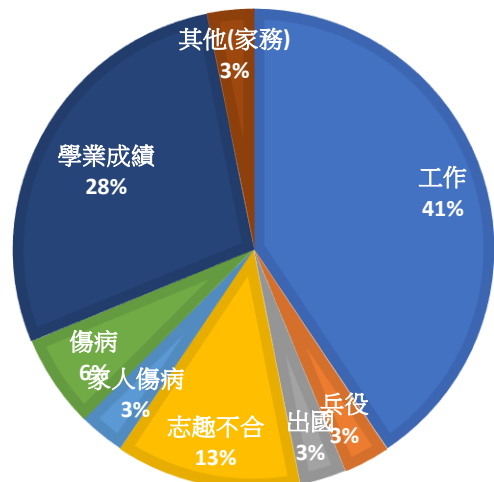


圖 6：107 至 108 學年 原民生休學因素占比

另，依據107-108退學因素退學顯示，占比最高之因素為「休學逾期未復學」，該類學生確實為過去相對較歲規劃主動關心之族群，對於學生休學後的生活狀況與再復學意願較無法掌握，故確實可能因此錯過學生復學期限，造成原民生就此終止提升教育程度，故建議未來可針對申請休學之原民生，進行休學後的復學意願關懷，並分享校內現有補助與相關資源，有效把握休學原民生再復學機會，與真正穩定提升原住民族教育程度。

接續依就讀學制分析，107至108學年各類學制原民生休退學比率，占比最高的前3學制依序為博士班(33.33%)、碩士班(31.03)及進修碩士班(38.46%)，其次為學士班(16.9%)及進修學士班(12.59%)。

	107-108 學年 原民生 (人數)				
	學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班	進修碩士班	博士班
休學人數	11	6	5	2	1
退學人數	13	12	4	2	0
合計人數 (不重複)	22	16	9	4	1
全校人數	142	143	29	13	3

表 3：107-108 學年原民生辦理休退學各學制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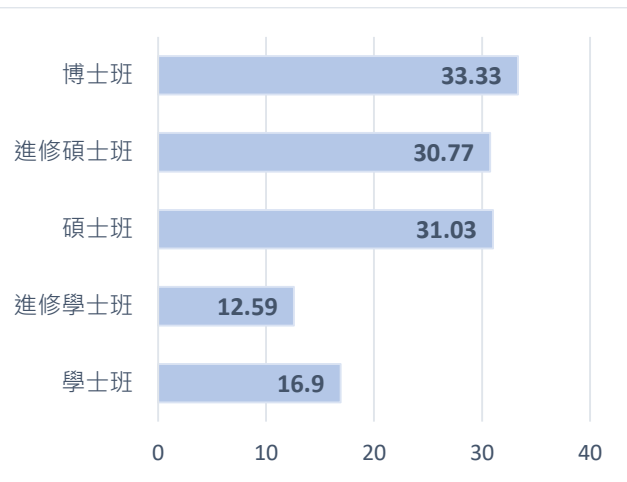


圖 7：107-108 學年原民生休退學各學制占比(%)

進一步比較107學年與108學年本校原民生休退學比率，降低最多的學制別為學士班，從107學年的13.59%降至108學年的8.47%，共降低5.12%，而進修學士班從107學年的29.41%降至108學年的25%，共降低4.41%。但碩士班、進修碩士班及博士班學生則比率皆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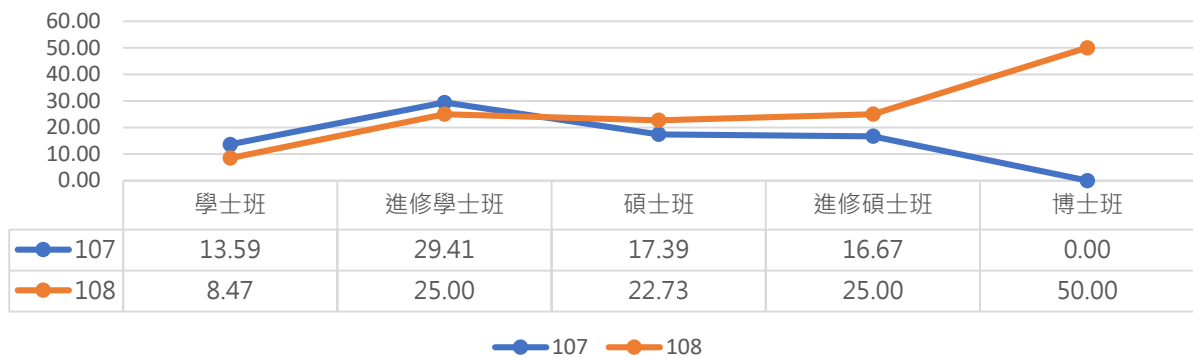


圖 8：107 學年與 108 學年原民生各學制休退學占比(%)

依此顯示透過 107-108 學年本校辦理高教深耕計畫，由學務處及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等單位規劃各類活動，促進原民生彼此交流關懷，並由原民生導師與同儕輔導員，針對學業上需要加強輔導的原民生及促成同儕讀書會，相互穩定學業成績，並了解原民生學業成績資料，建立原民生成績預警制度，提升學習品質與穩定就學。另針對碩士班、進修碩士班及博士班原住民學生，確實為過往關心輔導較不易觸及之族群與多為在職身分，故未來可規劃個別關懷項目對象，引導學生善用學校相關資源，與主動關懷學業層面需求輔助之面相，扶助該類學生穩定就學且順利完成學業。

表4：107與108學年各學院辦理休退學原民生占比

學年度	學院	休退學 總人數	休學人數	退學人數	總人數	學院休退學率	較 107 學年	系所人數分布	學籍人數分布	
107	農學院	13	6	7	40	32.50%	↓ 19.34%	景觀 4/木設 3/生農 2/園藝 2/農藝 2	學 8/進學 3/碩 1	
108		5	3	2	38	13.16%		農藝 3/景觀 2/木設 1	學 2/碩 2/博 1	
107	理工學院	2	1	1	4	50.00%	0%	土木 1/資工 1	進學 2	
108		3	1	2	6	50.00%		土木 3	學 2/進碩 1	
107	生命科學院	3	2	1	11	27.27%	↓ 10.6%	食科 2/生資 1	學 1/進學 1/碩 1	
108		2	2	0	12	16.67%		食科 1/生資 1	學 2	
107	師範學院	9	5	4	71	12.68%	↑ 1.81%	體健 6/輔諮 2/教育 1	學 3/進學 3/碩 2/進碩 1	
108		10	3	7	69	14.49%		體健 7/教育 1/輔諮 1/幼教 1	進學 6/碩 4	
107	人文藝術學院	1	0		17	5.88%	↑ 16.85%	外語 1	學 1	
108		5	3	2	22	22.73%		應歷 3/中文 2	學 3/進學 1/進碩 1	
107	管理學院	1	1	0	21	4.76%	↓ 0.21%	生管 1	進學 1	
108		1	0	1	22	4.55%		生管 1	進學 1	
107	獸醫學院	1	0	1	11	9.09%	↓ 9.09%	獸醫 1	學 1	
108		0	0	0	13	0%		無	無	
107	平均休退學率	17.14%					↓ 2.85%	體健 13/景觀 6/農藝 5/木設 4/土木 4 /輔諮 3/應歷 3/食科 3/生農 2/園藝 2 /生資 2/教育 2/中文 2/生管 2/外語 1 /資工 1/幼教 1/獸醫 1		
108		14.29%								

依上表分析兩學年各學院原民生人數及辦理休退學情形，未來可針對休退學人數較多之重點系所（如體健系、景觀系、農藝系、木設系及土木系等），建立固定聯繫管道，利掌握原民生學習情況，適時提供資源與關懷。

另外在UCAN職業興趣探索中，部分學生在UCAN職業興趣探索的診斷結果PR值(參照全國常模)小於75，並且不符合系所建議的職涯類型。因此可藉由輔導機制引導學生培養相關興趣或提供轉系、跨領域學程等相關課程資訊，以減少因志趣不合而休退學的原住民族學生。

表5：107-108學年休退學原民生UCAN職業興趣探索施測結果

受測者	A 生	B 生	C 生	D 生	E 生	F 生	G 生	H 生	I 生
系所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景觀學系	園藝學系	景觀學系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生物資源學系	景觀學系	應用歷史學系	中國文學系
建築營造	2.9 (73)	2.05 (42)	0.25 (2)	1.75 (31)	4.1 (96)	3.5 (89)	2.35 (53)	2.6 (63)	2.6 (63)
天然資源、食品與農業	2.6 (81)	2.35 (74)	1.45 (43)	2.6 (81)	3.8 (97)	4.4 (99)	2.6 (81)	0.55 (12)	2.35 (74)
藝文與影音傳播	4.1 (96)	2.6 (71)	1.15 (25)	1.45 (35)	5 (99)	3.2 (84)	2.6 (71)	3.2 (84)	3.8 (93)
企業經營管理	2.35 (63)	1.15 (23)	0.85 (15)	1.45 (33)	3.2 (86)	2.9 (79)	1.15 (23)	2.05 (53)	3.2 (86)
教育與訓練	3.2 (71)	2.35 (41)	0 (1)	2.05 (32)	2.05 (32)	4.4 (96)	3.2 (71)	2.35 (41)	3.8 (87)
金融財務	2.35 (68)	1.15 (30)	0.55 (12)	1.15 (30)	2.6 (76)	2.05 (60)	2.6 (76)	1.15 (30)	2.35 (68)
政府公共事務	2.9 (79)	0.85 (17)	0 (1)	1.75 (45)	2.35 (63)	2.9 (79)	3.2 (86)	1.45 (35)	2.9 (79)
醫療保健	2.9 (75)	1.75 (33)	0.25 (2)	1.75 (33)	2.05 (44)	3.5 (89)	1.75 (33)	1.45 (23)	2.9 (75)
個人及社會服務	4.4 (96)	1.15 (13)	0.25 (2)	1.45 (18)	2.35 (42)	3.5 (80)	3.5 (80)	2.9 (62)	4.4 (96)
休閒與觀光旅遊	4.4 (95)	2.05 (31)	0.85 (7)	1.45 (17)	2.6 (49)	3.5 (76)	2.35 (40)	2.35 (40)	3.5 (76)

資訊科技	2.05 (58)	0.85 (21)	0 (2)	2.05 (58)	2.9 (80)	3.2 (85)	1.75 (49)	1.15 (30)	2.6 (74)
司法、法律與公共安全	2.35 (49)	2.05 (39)	1.15 (14)	1.15 (14)	2.9 (69)	3.5 (85)	1.45 (21)	1.15 (14)	3.5 (85)
行銷與銷售	3.2 (85)	0.85 (19)	1.15 (28)	1.75 (48)	2.9 (80)	2.9 (80)	2.05 (57)	1.45 (38)	2.35 (65)
製造	3.2 (88)	2.35 (67)	0.25 (5)	1.45 (38)	2.9 (83)	3.5 (92)	1.45 (38)	1.15 (28)	2.9 (83)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1.75 (59)	1.15 (39)	0.55 (17)	2.35 (74)	2.6 (80)	3.2 (88)	0.85 (28)	1.15 (39)	1.75 (59)
物流運輸	2.6 (78)	1.15 (26)	0.25 (3)	2.6 (78)	2.6 (78)	3.5 (94)	1.75 (49)	1.45 (37)	2.35 (70)

表6：休退學原民生成績與UCAN職業興趣探索關聯分析

受測者	A生	B生	C生	D生	E生	F生	G生	H生	I生
是否符合科系專業	0	X	X	0	X	0	0	0	0
休退學年度	107休	107休 108退 (轉學)	107休	107退	107休	108休	108退	108休	108退
休退學原因	志趣不合 (重考)	其他 (家務)	其他 (工作)	轉學	其他 (工作)	健康因素	學期成績累計 兩次 2/3學分不及格	其他 (工作)	轉學
學期成績 all-pass	X	X	X	0	X	X	X	X	X

註：UCAN受測者為大學部日間部學生。

依表6中有進行UCAN職業興趣探索測驗者，其診斷結果PR值(參照全國常模)小於75，且不符合系所建議之職涯類型共三位學生(B生、C生及E生)，同時學期成績也沒有all-pass。顯示原民生休退學原因雖自評為「工作」及「家務」，但實際因素推測可能因「志趣不合」而影響學習意願，造成學期成績不理想而選擇休退學。

五、 政策應用與預期結果

原住民族學生相較一般生休學率較高，因此希望藉由校務研究分析原住民族學生休退學原因。建立原住民族學生基本資料，掌握學生之原住民文化背景，提供相關民族教育推廣，鼓勵學生參與。持續辦理原住民族學生生活、課業與就業輔導、生涯發展、民族教育課程及活動等事項，並提供學生工讀機會降低原住民族學生休(退)學率，提升原住民族學生學習成就。茲就本校原住民族學生休退學原因分述因應對策如下：

(一) 休學逾期未復學：

- 1、離校前關心晤談：協調教務單位將本校原住民族學生辦理休退學的離校流程納入原住民學生資源中心，使中心原民生導師、行政人員與同儕輔導員可針對辦理休退學學生進行具文化敏感度的個別晤談並建立紀錄，除掌握學生辦理休退學之真正原因及後續之人生規劃外，並及時提供建議及替代的解決方案，以扭轉學生辦理休退學意願。
- 2、離校後定期追蹤：透過資料紀錄，做後續定期聯繫追蹤，掌握休學後的生涯發展現況，適時提供資源協助，並及早提醒辦理復學事宜，降低休學逾期未復學的人數。

(二) 學業成績：

- 1、課業預警機制：透過本校教務單位及電算中心的支援，設置期初預警、期中二一預警等課業預警機制，再依據資料庫中學生目前的已就讀年數、重補修之期中成績等指標做適時提醒，降低自請退學或因成績不及格達退學標準或延長修業年限屆滿被勒令退學的人數。
- 2、原住民族學生個別輔導：針對系所專業必修科目或共同科目媒合課輔師資，培養學習信心。
- 3、獎勵自主學習：由原資中心及社團主動成立讀書會，並積極向就讀各學制(碩專班除外)的原住民族學生介紹高教深耕計畫安心就學獎助學金，激發原住民族學生誘因，一方面刺激學習動力，一方面減輕經濟壓力，安心學習。

(三) 針對碩士班、碩專班及進修學士班之關懷與輔導：

- 1、增加聯繫頻率：特別增加此三類學制原住民族學生的聯繫頻率，從新生入學開始建立連結，並透過原住民族家族聚會與其他活動的辦理，強化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與學生的情誼與連結。
- 2、建立固定聯繫管道：依據過去辦理休退學生就讀系所記錄，主動建立與進修部重點系所(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園藝學系、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食品科學系、資訊工程學系、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生物事業管理學系等)導師之固定聯繫管道，瞭解學生缺曠課情形及學習表現。
- 3、提供經濟支持：引介生活輔導組的各類型獎助學金及全校全時工讀資源，降低經濟壓力而減少缺曠課，建構原住民族學生安心就學環境。

六、 參考文獻

林效荷。(2014)近年各級學生輟學及休退學概率分析

國立嘉義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學生休學申請書

() 繳驗學生證
 () 領取休學證明書
 領取人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學院		系所(學士/進學/碩士/碩專/博士)班		年級	班
學號	姓名				
申請休學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傷病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志趣不合(<input type="checkbox"/> 就讀科系不符期待、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 <input type="checkbox"/> 重考)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懷孕 <input type="checkbox"/> 育嬰(撫育三歲以下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出國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 <input type="checkbox"/> 適應不良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傷病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未註冊、繳費、選課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依學則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休學期間					
自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	學期止	申請人簽章
申請休學次數：第		次，累計	學期		

一、教學單位

導師/指導教授	系所主管

二、行政單位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國學行政大樓一樓)	車輛管理委員會 (國學行政大樓一樓)	出納組 (國學行政大樓四樓)	學務處原質中心 (國學行政大樓一樓) (原住民國學生)	學務處特質中心 (活動中心一樓)
圖書館	語言中心 (綜合教學大樓地下一樓) (進修學制學生免)	國際學生事務處 (國際交流學園) (僑生、陸生、外僑生)	體育室 (在嘉禾館) (進修學制學生免)	師資培育中心 (民族科學館三樓) (公費師資生)

三、教務單位

教務處承辦人	組長	教務長
		休學由教務長代決
休、退(轉)學退費標準 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開始上課日前，免繳費，已繳費者全額退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後逾學期 2/3，所繳各費不予退還。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後未逾學期 1/3，退各費總和 2/3。 <input type="checkbox"/> 原休學者辦理退學，免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加退還截止日前離校者，免收學分費。 <input type="checkbox"/> 依學則規定辦理退學者，免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後未逾學期 2/3，退各費總和 1/3。	

註：

- 一、學生申請休學時，須繳還借書及其他借用物品。
- 二、於第八週後申請休學者，恕不予退還語言輔導檢測費。
- 三、休學學生，在各單位辦妥手續後，應請各單位蓋章證明。如符合本校離校退費標準者，請檢附註冊繳費證明及退款帳號資料影本。
- 四、本申請書經各單位蓋完章後，交還各校區教務處承辦人辦理，以憑核發休學證明書，未繳回此單者，視同手續未完成，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

國立嘉義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學生退(轉)學申請書

日期： 年 月 日

() 繳驗學生證
() 領取轉學(修業)證明書
領取人簽名:

學院		系所(學士/進學/碩士/碩專/博士)班		年級	班
學號		姓名			
申請退(轉)學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達退學標準：教務處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連續兩次達二分之一不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連續兩次達三分之二不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曠課逾規定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修業期限屆滿 <input type="checkbox"/> 操行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志趣不合(<input type="checkbox"/> 就讀科系不合期待 <input type="checkbox"/> 重考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未註冊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逾期未復學 <input type="checkbox"/> 懷孕 <input type="checkbox"/> 育嬰 <input type="checkbox"/> 傷病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原因 (請說明)					
通訊地址		家長或監護人 (同意簽章)		聯絡電話	

一、教學單位

導師/指導教授	系所主管

二、行政單位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簡學行政大樓一樓)	車輛管理委員會 (簡學行政大樓一樓)	出納組 (簡學行政大樓四樓)	學務處原質中心 (簡學行政大樓一樓) (原住民學生)	學務處特質中心 (活動中心一樓)
圖書館	語言中心 (綜合教學大樓地下一樓) (進修學制學生免)	國際學生事務處 (國際交流學園) (僑生、陸生、外籍生)	體育室 (在嘉禾館) (進修學制學生免)	師資培育中心 (民族科學館三樓) (公費師資生)

三、教務單位

教務處承辦人	組長	教務長	校長 (二樓秘書室)
休、退(轉)學退費標準 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開始上課日前，免繳費，已繳費者全額退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後逾學期 2/3，所做各費不予退還。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後未逾學期 1/3，退各費總和 2/3。 <input type="checkbox"/> 原休學者辦理退學，免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加退還截止日前離校者，免收學分費。 <input type="checkbox"/> 依學則規定辦理退學者，免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後未逾學期 2/3，退各費總和 1/3。		

註：

- 一、學生申請退(轉)學時，須繳還借書及其他借用物品。
- 二、於第八週後申請退(轉)學者，恕不予退還語言輔導檢測費。
- 三、退(轉)學學生，在各單位辦妥手續後，應請各單位蓋章證明。如符合本校離校退費標準者，請檢附註冊繳費證明及退款帳號資料影本。
- 四、本申請書經各單位蓋完章後，交還各校區教務處承辦人辦理，以憑核發退(轉)學證明書，未繳回此單者，視同手續未完成，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